投票流程圖與步驟說明：

步驟說明：

1. 確認身分

核對身分與確認投票所。請勿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，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，不在此限。

2. 領取選舉票

提供國民身分證與印章，經核對身分後，蓋章並領取選舉票。若沒有攜帶印章，得以簽名代替，若無法簽名者，得以指印代替。

3. 圈票

進入圈票處內，使用圈選工具圈選。

4. 投入票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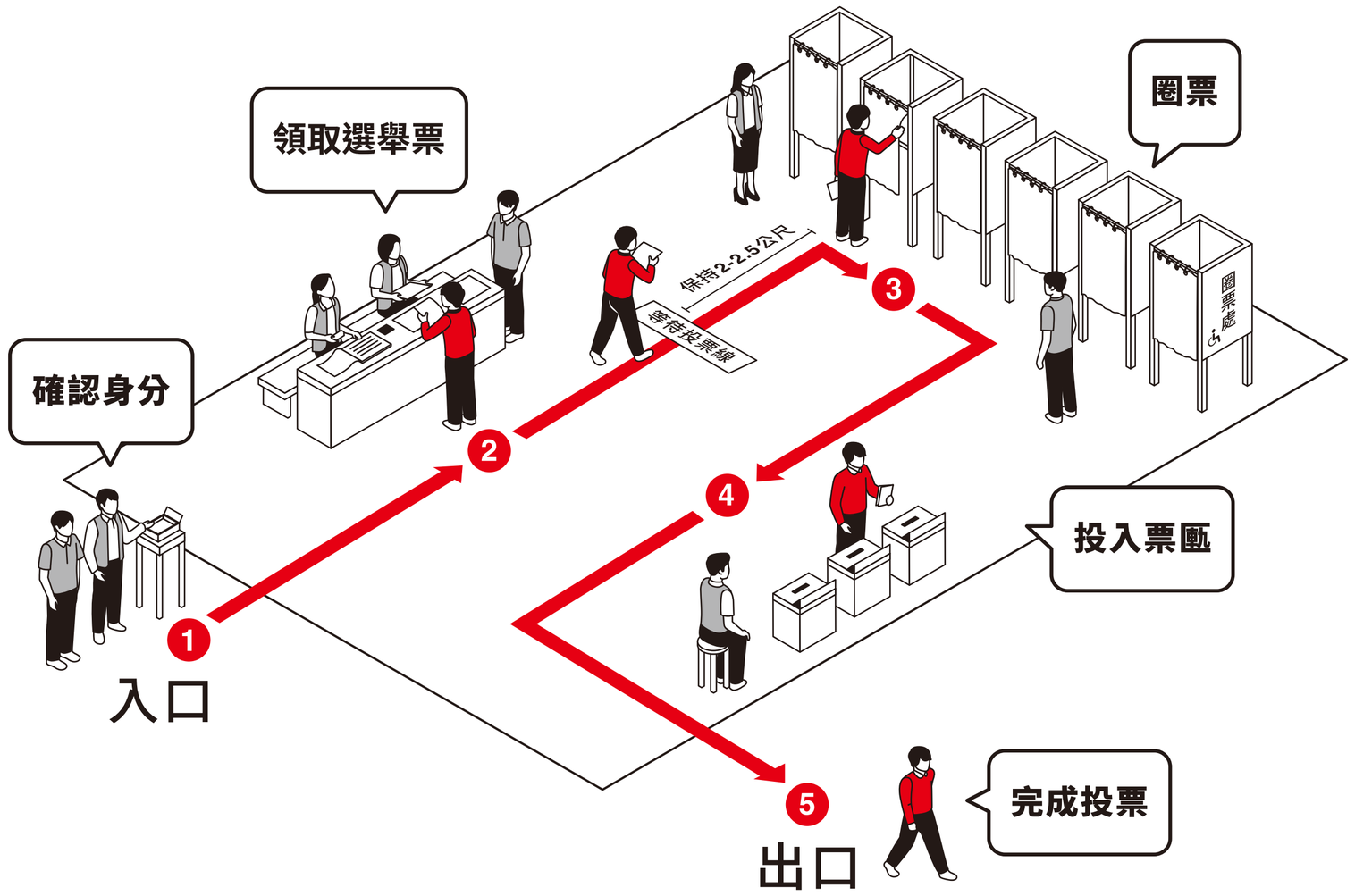
將選舉票對折後，投入對應的票匭中。請注意每個票匭對應的選舉票。

5. 完成投票

完成投票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。

備註：

＊右圖僅供投票流程之示意，實際投票所出入口位置因場地略有不同。







檢舉專線：**0800-024-099** 撥通後再按**4**

法務部網址：https://www.moj.gov.tw